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在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昌达路8号公司2号会议室以现场召开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资料已于2020年7月24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国富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7 日